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4年10月22日至2025年4月2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另有24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上述24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均系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经核查，全部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不存在利用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5-026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1
普通股股东人数	7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309,24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309,2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077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07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烨华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李红雨女士、副总经理韩传俊先生、财务负责人俞映君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90,654	99.5657	118,595	0.434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99,874	99.5994	109,375	0.400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90,417	99.5648	115,655	0.4235	3,177	0.011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90,654	99.5657	118,595	0.434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097,158	99.2233	192,230	0.7039	19,861	0.072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77,073	99.5160	109,375	0.4005	22,801	0.083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70,793	99.4930	115,655	0.4235	22,801	0.0835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72,453	99.4990	114,172	0.4180	22,624	0.083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66,173	99.4760	120,452	0.4410	22,624	0.083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77,030	99.4938	115,655	0.4235	22,564	0.0827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77,310	99.5168	109,375	0.4005	22,564	0.0827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164,593	99.4703	125,032	0.4578	19,624	0.0719

13、议案名称：《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2,504	96.0944	112,735	3.3205	19,861	0.5851

14、议案名称：《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59,164	95.9961	116,075	3.4188	19,861	0.5851

1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5,444	96.1810	109,795	3.2339	19,861	0.585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0,477,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6,114,8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04,467	70.4014	192,230	26.8268	19,861	2.7718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8,028	61.3863	55,135	38.4483	237	0.165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16,439	72.6569	137,095	23.9192	19,624	3.4239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81,539	93.7503	192,230	5.6644	19,861	0.5853
8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256,834	95.9690	114,172	3.3643	22,624	0.6667
9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250,554	95.7839	120,452	3.5493	22,624	0.6668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261,691	96.1121	109,375	3.2229	22,564	0.6650
11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55,411	95.9271	115,655	3.4080	22,564	0.6649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248,974	95.7374	125,032	3.6843	19,624	0.5783
13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261,034	96.0927	112,735	3.3219	19,861	0.5854
14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257,694	95.9943	116,075	3.4203	19,861	0.5854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63,974	96.1794	109,795	3.2353	19,861	0.585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2、13、14、15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5、8、9、10、11、12、13、14、1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3、14、15，关联股东李明先生、李红雨女士、韩传俊先生、俞映君女士、朱宇明先生、李烨华女士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灵珊、孟丽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审议议案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议案、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工业园科研楼一楼会议厅（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7,963,1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05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吳正国先生主持，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4人，董事陈红兵先生、娄喜臣先生、陈承先生、柴毅先生（独立董事）、王雪先生（独立董事）、朱振梅女士（独立董事）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博先生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8,754	99.9280	187,730	0.0630	26,700	0.009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1,854	99.9257	189,230	0.0635	32,100	0.0108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89,954	99.9418	145,730	0.0489	27,500	0.009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6,654	99.9273	188,230	0.0631	28,300	0.0096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5,854	99.9270	189,330	0.0635	28,000	0.009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2,354	99.9258	188,230	0.0631	32,600	0.011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10,234	99.9151	220,650	0.0740	32,300	0.0109

8、议案名称：《关于部分控股子公司2025年授信计划及公司为其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06,084	99.9137	221,750	0.0744	35,350	0.0119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741,554	99.9256	189,330	0.0635	32,300	0.0109

（一）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881,911	98.9835	187,730	0.8898	26,700	0.1267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875,011	98.9508	189,230	0.8969	32,100	0.1523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0,923,111	99.1788	145,730	0.6907	27,500	0.1305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879,811	98.9736	188,230	0.8922	28,300	0.1342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的议案》	20,879,011	98.9698	189,330	0.8974	28,000	0.1328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875,511	98.9532	188,230	0.8922	32,600	0.1546
7	《关于公司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20,843,391	98.8009	220,650	1.0459	32,300	0.1532
8	《关于部分控股子公司2025年授信计划及公司为其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0,839,241	98.7813	221,750	1.0511	35,350	0.1676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874,711	98.9494	189,330	0.8974	32,300	0.153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9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吴焕焕、位伊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41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6,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36,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2025年5月21日。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60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1%。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

1、2024年2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二）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
授予日	2024年4月26日
授予价格	34.27元/份
实际授予数量	12.00万股
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5人

注：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3.00万股限制性股票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说明

序号	解除限售需满足的条件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此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2024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率不低于20%；（2）2024年净利润较2023年增长率不低于20%。	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为3,136,370,678.42元，较2023年同期增长46.94%；公司2024年净利润为594,862,210.27元（未扣除激励成本），较2023年同期增长341.0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均达标。
4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的比例；考评结果A，标准系数为100%；考评结果B，标准系数为100%；考评结果C，标准系数为80%；考评结果D，标准系数为0。若当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C级及以上，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D级，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的《授予协议书》中对考评结果与标准系数有另外约定，则个人绩效考核要求按照《授予协议书》中约定的执行，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上述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均符合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均100%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人员、业务骨干人员（5人）		12.00	3.60	30%	0.01%
合计		12.00	3.60	30%	0.01%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5年5月21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3.60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不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7,500	-36,000	171,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696,200	36,000	418,732,200
总计	418,903,700	0	418,903,700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条件成就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条件成就的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42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日：2025年5月14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17.00万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的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2025年4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5年4月8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7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117.00万份，行权价格为137.67元/份。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1、授权日：2025年4月8日

2、授予数量：117.00万份

3、授予人数：7人

4、行权价格：137.67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李诗勤	副总经理	20.00	17.09%	0.05%
林峥源	副总经理	20.00	17.09%	0.05%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人员、业务骨干人员（5人）		77.00	65.81%	0.18%
合计（7人）		117.00	100.00%	0.2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权益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权益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自相应部分授权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三、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5年5月14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瑞芯微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820、1000000821、1000000822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5年5月14日

四、本次授予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117.00	1,691.00	644.70	620.74	349.01	76.55

说明：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5011　证券简称：杭州热电　公告编号：2025-023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199号趣链产业园1号楼1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979,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97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刘祥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董事章力为先生，独立董事倪明江先生、厉国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刘祥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刘祥剑先生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